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上午在好世界广场 30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蔡穗声因公请假，委托独立董事林兵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全体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郑暑平董事长主持，形成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1,679,017.9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9,745,276.8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5,736,590.91 元，减去 2010 年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37,407,877.44 元，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累计为 260,262,454.54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分红预案为：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87,039,387 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10 年度核销坏账准备 14,086,244.3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为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小写¥280,000.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之九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上议案之二、三、四、五、七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事宜董事会将另行审议并通知召开时间。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